

晋中学院教材购销合同

(合同编号: JZXYJC20210715-1)

甲 方: 晋中学院

乙 方: 山西蓝色畅想图书发行有限公司

山西蓝色碳

晋中学院教材购销合同

甲方：晋中学院

乙方：山西蓝色畅想图书发行有限公司

乙方在 山西华信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组织的甲方教材采购公开招标项目（第一包）中中标，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货物

乙方向甲方提供 2021-2022 学年学生、教师用高等教育出版社类教材。

二、价款

1 乙方向甲方提供的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材《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中国近现代史纲要》、《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按教材总码洋 100% 结算，其他高等教育出版社教材按教材总码洋 79.50% 结算。

2 价款包括教材款及教材的运输、寄递、装卸、发放及相应税费等全部费用。

三、供货

1 订货

(1) 甲方可通过电子邮件、计算机网络、邮寄、传真等方式向乙方订货。如遇特殊情况，以口头或电话方式订货，甲方应在 5 日内补齐书面手续。

(2) 甲方在订货单上需注明所订教材的书名、书号、编者、出版社、版别、所需数量以及订货人全称、联系电话、收获地址等准确信息。若乙方收到订单后不能确定以上有关信息，应主动与甲方联系。

2 发货

(1) 甲方按教学需要向乙方征订教材，乙方接到甲方教材预订单 5 天内反馈发货信息，10 天内送货到甲方指定书库，保证开课前 7 天到书（如不能按时交货应书面提交不能供应的书目及原因）；对于临时追加补订教材（如学校放假后甲方向乙方征订的教材），乙方接到甲方订单 2 天内向甲方反馈供货信息，并在 5 天内按甲方要求采用快件、特快、邮购或代购方式送货到甲方指定书库。



(2) 乙方发货须有随货清单及货物标签；清单和标签上应详细列明当批教材的种类、书名、书号、编者、出版社、版别、类别/获奖项目、单价、数量（含总数量）、码洋（含总码洋）。

3 收货

甲方收到货物后，当面对照随货清单核对清点货物。并在收货后 10 日内向乙方出具书面收货单。对于开学前收到的不属于甲方原因的问题（如脏、残、缺页、错装等），甲方应在新学期开学后 15 日内通知乙方，并详细列明差错原因，乙方应当免费按甲方的要求更正或调换。

4 退货

乙方对甲方所订教材提供无条件退货服务，实现甲方“零库存”。

5 质保期

质保期为一年，从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四、结算

1 甲方对秋季和春季入库的教材款结算时间为每学期末，其余时间入库的教材结算日期由甲、乙双方另行商定。

2 结算程序：

(1) 对账：由乙方向甲方电话通知或邮寄、传真对账单，甲方收到通知后 15 日内回复乙方；

(2) 付款方式：乙方将应提供的全部教材交付完毕，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一次性向乙方支付 95% 的合同款项。剩余 5% 的合同款项作为质保金，若在 1 年内教材出现质量问题，保证金将顺延至乙方承诺并提供的新更换教材的质保期满后无息返还；若在 1 年后教材无质量问题且售后服务良好，甲方向乙方无息返还剩余质保金。

甲方按总码洋折扣后的书款汇入乙方中标确定账户，户名：山西蓝色畅想图书发行有限公司，开户银行：交通银行太原并西支行，账号：141000611018170110962，行号：301161000238。

(3) 发票开具：乙方在甲方付款前开具发票，并送给甲方教材科负责人，发票抬头应与汇款户名、收货清单户名一致，发票金额为甲方实际汇款金额。

五、双方的义务

1 乙方保证供应给甲方的教材为全新、完好无损并与订单要求一致的正版教材；如有质量问题，甲方可退货或由乙方负责免费调换；若供货中混有盗版教材，乙方按该批教材码洋的两倍赔偿给甲方，若被政府有关部门查处，乙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2 甲方在合同期内向乙方预订、追订教材，如乙方不能按时供书，甲方有权向第三方报订。如果第三方能按时提供其中一个品种的教材，乙方按该品种的教材款两倍赔偿；如达到两个品种，则按此两个品种的教材款三倍赔偿；累计到三个品种，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3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甲方所订教材无法按时、按量供应，乙方全额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第一次按该批教材码洋的两倍赔偿，第二次按该批教材码洋的三倍赔偿，第三次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乙方要无条件遵循甲方疫情防控要求，进校人员要测量体温，出示支付宝健康码，佩戴口罩手套，确保整个环节安全顺利。甲方有权根据疫情发展情况调整防控办法，乙方有义务全力配合。

如因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影响供货时间，乙方与甲方另行协商解决，或征得甲方同意后，改用其他同类教材。

4 乙方保证落实投标书的各项优惠、服务承诺。

5 甲、乙双方不得因人事变更、机构变更以及隶属关系变更不履行本合同的约定。

6 乙方开具假发票的，甲方可拒绝付款，并追究乙方法律责任。

六、协议的变更、解除和终止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在不违背合同和谈判文件的前提下协商解决，达成《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乙双方可变更协议：

(1)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的；

(2) 订立协议时所依据的法律、法规、规章发生变化的；

(3) 订立协议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协议无法履行的。

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协议终止：

(1) 协议期限届满；

(2)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

凡有关本协议或执行本协议发生的一切争执，可协商解决，也可向甲方所在人民法院起诉。

七、其他

- 1 本教材购销合同期限为一年，从 2021 年 7 月 15 日起至 2022 年 7 月 14 日止。
- 2 本合同签订地点：晋中学院。
- 3 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招标文件、投标人所做的其他承诺作为本合同的必要组成部分。

八、合同生效

本协议书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后生效。

九、合同份数

本协议书一式陆份，甲方执伍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0351-3985589

地址：晋中市榆次区文华街 199 号

传真：0351-3985604

2021年8月21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0351-6176610

地址：太原市迎泽区双塔寺街 124

号闻汇大厦 4 层 20 号

传真：0351-6176612

2021年8月21日